附件6

评分标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评分项目 | 评分内容 |
| 报价  （30分） |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  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价格权值×100。 |
|  |
| 人员配备  （15分） | 承诺驻点人员不少于6人的，得4分，每增加1人，加2分，最高加6分；承诺人员配备大专及以上学历且团队平均年龄45周岁及以下的得3分，提供紧急应急人员增派方案的得2分。 |
| 相关业绩  （20分） | 投标单位2022年以来在江苏省范围内中标过类似服务项目，每个得5分，最高得20分。 |
| 服务承诺  （25分） | 提供具体服务方案（窗口服务管理、员工保障情况）方案完整且优秀的25分，方案完整良好的20分，方案基本完整的15分，方案一般的得10分，方案无针对性的不得分。 |
| 综合评价  （10分） | 专业资质、行业荣誉奖励等整体情况比较。有相应专业资质的得5分，否则不得分；获得行业荣誉奖励的每一项得1分，最高5分。 |